



# 冠县人民政府公报

GUANXIAN  
RENMINZHENG FUGONGBAO

2014

第3期（总第11期）

## 目 录

### ◎领导讲话

- 张琳同志在全县重点项目调度会议上的讲话·····1
- 张琳同志在全县工业经济运行分析会议上的讲话·····4
- 张琳同志在全县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推进会议上的讲话·····9

### ◎县政府文件

- 关于加强地方税收保障工作的通知  
冠政发〔2014〕75号·····13
- 关于调整冠县部分行政区划的请示  
冠政发〔2014〕88号·····17

###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 关于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农村五保供养标准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4〕44号·····19
- 关于印发《冠县2014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行付费总额控制的意见》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4〕49号·····20
- 关于印发冠县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4〕50号·····23
- 关于加快实施油气回收治理工作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4〕56号·····30
- 关于印发冠县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4〕59号·····32

### ◎其它

- 林峰海来冠县调研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36
- 张琳到冠洲集团进行现场办公·····36
- 冠县重点项目调度会议召开·····37

冠县工业经济运行分析会召开·····	37
张琳到宝信物流园现场办公·····	38
张琳就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及部分城建重点项目工作进行现场办公·····	39

# 张琳同志 在全县重点项目调度会议上的讲话

(2014年7月15日)

同志们：

今天这次全县重点项目调度会议，主要任务是通报上半年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研究分析存在的差距和不足，动员各级、各部门、各企业紧紧抓住当前项目建设的黄金时间，鼓足干劲，加大力度，强化措施，全力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进度，为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奠定坚实基础。下面，我讲三个方面的意见。

## 一、正视差距、认识不足，切实增强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紧迫感和责任感

重点项目是推动我县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的重要载体和抓手，没有一批大项目、好项目作支撑，要实现跨越赶超就无从谈起。但从上半年重点项目进展情况看，虽然大家付出了心血和努力，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无论是纵向比还是横向比，都存在较大差距。一是**开工数量少**。今年全县计划实施重点建设项目93个。截至目前，开工项目78个，开工率仅为83%。我们去年底就开始谋划部署这项工作，要求春节前完成前期准备，年后全面开工，但从目前进展情况看，很不尽如人意。二是**固定资产规模小**。确定的93个重点建设项目，总投资额438.5亿元，2014年度计划投资207.9亿元。但上半年仅完成投资59.6亿元，占年度计划的28.7%，落后时间21.3个百分点，欠帐太多。而且，这个数字只是我们的上报数字，具体里面有没有水分，水分有多大，还得等市里反馈，但总的来说，形势不容乐观。三是**开工项目进展慢**。在已经开工的78个项目中，有的项目尽管看起来是开工了，但进展非常缓慢，冠星集团10万锭紧密纺与针织家纺、林澳纺织特宽幅高档机织物印染等20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还不足年度计划的15%。还有一部分项目，每次看都是“一大片空厂房”、“几个施工工人”，再好点的就是“几台设备”，没有相应的实物量。

上半年重点项目进展不理想，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从客观因素来分析：一是**受严峻经济形势影响，项目主体投资热情不高**。受错综复杂的

经济形势影响，我县精品钢板、纺织服装、装备制造等几大主导产业市场不景气，导致项目主体投资信心不足，存在等待观望思想，加大投资的积极性不高，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二是**发展要素的瓶颈制约非常突出**。当前我县多数企业融资渠道单一，导致项目建设资金严重缺乏，甚至有的项目是边建设、边筹资，进展非常缓慢。再加上，当前土地供需矛盾也十分突出，导致有些项目无法及时落地开工建设。

尽管受客观因素的影响，但造成项目进展缓慢的关键还在于主观因素，在于我们的思想认识不到位、工作不扎实、推进机制不健全等。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目前，有相当一部分乡镇（街道）、部门，对项目工作的重要性认识还不到位，项目意识不强，存在畏难情绪，工作措施执行不力、形不成合力；还有一些干部，没有把项目建设视为份内职责，解决问题的思路不宽，创新工作的意识不强，推动项目的力度不大，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正是由于在思想认识上不重视，以致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盯得不紧、监管不力或者不想管、不愿管，甚至为了一己私利阻碍项目建设，造成了项目进展缓慢。二是**项目前期工作不扎实**。一些乡镇（街道）、部门在项目申报中对国家产业政策、投资导向研究得不深入，对项目的运作程序不熟悉，项目前期达不到规范要求，许多项目仅停留在取名字、编规模、估投资上，论证不科学、设计不规范，没有形成有深度、有价值的项目资料，直接影响了项目的报批和争取。三是**项目推进机制没有落到实处**。在年初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我们就提出要健全完善分包领导、依托单位、责任部门和项目主体“四位一体”的项目推进机制，但由于个别责任部门和依托单位大局观念、责任意识、服务意识不强，存在“等、拖、靠”思想，导致好的推进机制在落实上出现了偏差，没有形成推动项目建设的有效合力。对于以上问题，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务必树立强烈的责任意识，进一步转变作风，强化措施，切

实提高项目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同志们，当前我县经济发展主要靠的是投资拉动，没有大投资，就没有大发展、就没有大跨越。只要我们抓住了项目，就抓住了投资，就能聚集各类生产要素，优化资源配置和产业结构，进而推动全县经济社会科学跨越发展。当前，县域经济已经进入了“以镇域支撑县域、以市为单位整体推进”的新阶段，市里看县里、我们县里就要看乡镇（街道），每年进行两次重点项目现场观摩，以项目比高低，谁的项目好、项目实、进展快，谁的工作水平就高。因此，大家务必要把重点项目建设摆到重要位置，作为经济工作的生命线，作为检验班子和干部能力、素质、水平的重要标尺，集中精力拼抢项目、狠抓项目，以项目建设的扎实推进，带动镇域经济新突破和县域经济新跨越。

## 二、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全力打好重点项目建设攻坚战

当前经济下行压力仍在持续，正处于项目建设的攻坚阶段。但越是有困难，越能激发大家的斗志，越能提升大家的工作能力和水平。各责任单位一定要自我加压，鼓足干劲，倒排工期，全力以赴，全力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取得更大的成效。具体来说，要着力抓好以下几个关键点：

**第一，要扩投资。**推动经济发展，必须要有项目，但归根结底还是要靠投资。今年年初县人大会上确定了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0%以上、重点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207 亿元的目标。下一步，各级各部门各企业要对照这个目标任务，坚持扩大投资不动摇，牢牢抓住重点项目建设不放松，加大工作力度，全力把下欠的任务量赶上来，确保圆满完成全年投资任务。各重点项目依托单位、各项目主体单位要进一步明确投资计划，积极筹集资金，确保重点项目按时间节点顺利推进。

**第二，要快建设。**当前，正值项目施工的黄金时期。对未开工重点项目，各级各部门一定要死死盯住不放，全力以赴促开工，对影响项目开工的困难和问题，依托单位要加大协调力度，积极争取各种要素支持，确保未开工项目尽快开工。对已开工的重点项目，要严格按照工作计划和年度任务要求，倒算投资帐、倒排时间表，对每一

个步骤、每一个环节都不能放松，全力加快建设进度，推进项目早竣工、早达产、早见效。特别是对今年能够竣工的项目，要抓好督促调度，及时协调解决问题，确保年内竣工投产，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第三，要抓储备。**抓项目就要“吃着嘴里、看着盘里”，既要抓好当前的在建项目，又要谋划明年乃至长远的项目。要提前着手新一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编制工作，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衔接，积极做好项目立项、审批等各项工作，争取项目工作的主动性。要紧紧紧抓住“一区一圈一带”重大战略规划叠加的有利时机，全力以赴谋项目、跑项目、争项目，确保储备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增强县域经济发展后劲。

**第四，要破瓶颈。**对今年的重点项目，要逐一进行研究，针对不同问题逐一制定解决方案，尽全力破解资金、土地等瓶颈制约，确保重点项目如期建成投产。首先是资金问题，要搭建好金企对接平台，主动加强与金融机构的衔接，靠扎实的工作和优质项目赢得金融机构的支持；创新融资模式，大力推动各类直接融资工具的广泛应用；进一步加强担保体系建设，并争取更多的辖外银行来我县开展信贷业务。其次是用地问题，要重点抓好农村社区整合并点，加快推进土地整理与置换，用足用活新增耕地折抵建设用地指标政策，争取更多周转指标；要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原则，严格项目用地管理，坚决制止多占少用、占而不用和拖延使用等行为；进一步挖掘用地潜力，切实加大对闲置土地处置力度，多途径、多渠道盘活存量用地；要加快标准厂房建设，引导项目向标准化厂房集中，提高土地利用率。

**第五，要抓服务。**环境就是生产力，良好的市场环境是加快项目建设、推动经济发展的前提。我们上一个项目不容易，如果因为环境问题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那我们就是冠县的罪人。因此，大家一定要牢固树立服务项目就是服务经济发展的理念，增强工作的主动性，最大限度地发挥在项目建设中的引导、服务和扶持作用。要像对待亲人一样对待企业家朋友，把企业的事当自己的事，主动服务、真诚服务、用心服务，时刻放在心上、抓在手上。相关职能部门要围绕项目的谋划、审核、用地、环评、规划、资金等关键环节，找准自身工作的着力点，齐心协力做好项目工作。

在这里，我们给予企业和项目的优惠政策以及各部门作出的承诺，一定要严格兑现，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不变形、不走样、不打折，坚决做到有诺必践，有言必行，以诚信取信于投资者，全力塑造诚信冠县形象。要进一步完善项目代理制，重点项目“一单通”办理制，确保所有项目无障碍建设。对阻挠项目建设、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以及“吃拿卡要”、“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等问题，坚决一查到底。

### 三、加强领导、形成合力，确保圆满完成重点项目建设各项目标任务

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涉及面广、工作量大，必须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司其职、协调配合，切实形成推动项目建设的强大工作合力。

**一是项目主体要主动作为。**项目主体是加快项目建设的决定因素。受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影响，项目建设或多或少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当项目面临困难时，各项目主体千万不能一味地“等靠要”或者“闭门造车”，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主动与项目依托乡镇（街道）、主管部门和分包领导沟通，共同寻求应对办法，只有这样，才能更加及时有效制定措施、化解困难，把项目建设逐步推向前进。

**二是乡镇（街道）要主动服务。**我们的重点项目绝大部分都有依托乡镇（街道），各乡镇（街道）也是项目的受益主体，一定要对依托于你的项目搞好全方位服务，把企业的事情当成自己的事情来办，主动了解企业项目建设情况、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困难，要主动找分包领导汇报、找相关部门解决，一趟不行两趟，两趟不行十趟，最终目的就是要帮助项目解决问题。

**三是各职能部门要全力配合。**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各相关职能部门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为很多问题最终还是需要部门来解决。各职能部门要树立“一盘棋”思想，加强沟通、紧密配合，目标同向、责任共担，挖掘潜力、凝聚合力，齐心协力打好项目建设攻坚战、整体战。发改部门要切实履行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职能，从项目报

批、核准等环节入手，全方位、高质量的提供优质服务。统计部门要做好项目及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工作，决不能因统计数据的漏报、迟报而影响全县投资任务的完成。国土部门要通过争取项目“要地”、清理闲置“收地”、盘活企业“换地”、加大改造“腾地”等方式，最大限度地保障项目落地空间。经信、环保、住建、水务、电力等有关部门也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积极主动做好相关工作，决不允许推诿扯皮、敷衍塞责。司法、信访等部门要及时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对随意阻工、无理取闹的人和事，公安机关要及时跟进，严厉打击，绝不手软。

**四是各金融机构要全力支持。**各金融机构要树立“企业发展我发展”的理念，加大对项目建设的扶持力度，想企业之所想、急企业之所急，在企业困难时雪中送炭，拉一把、扶上马、送一程，帮助企业渡过难关。这里强调一下，在当前形势下，对老板人品好、项目前景好、诚信度高的项目，各金融机构要大胆放贷，因为你扶他一把，他就可能渡过难关，从而实现长远发展、实现共赢。

**五是要加强督促调度。**要健全完善项目跟踪督查机制，实行重点项目月调度通报、季检查观摩、半年考核评比、年终总评制度，促进在建项目尽快竣工投产，拟建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前期项目尽快落地实施。县发改局要切实负起责任，加大对项目建设的调度、检查、督导力度，每次的调度结果，都要记录在案，纳入年度综合考核。对一些进展慢的项目、工作滞后的单位，不仅要通报批评，更要跟踪问效，在下次调度时，还要深入一步，看责任落实了没有，进度赶上了没有，切实增强调度的效果。

同志们，抓好全年重点项目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大家一定要本着对冠县发展和对人民群众负责的态度，以只争朝夕的紧迫感、义不容辞的责任感，齐心协力抓项目、雷厉风行抓推进，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全县东融西借、跨越赶超，创造全县人民更加幸福美好新生活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张琳同志 在全县工业经济运行分析会议上的讲话

(2014年7月18日)

同志们：

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我县工业经济发展面临一定困难的形势下，我们召开这次全县工业经济运行分析会显得尤为必要和重要。这次会议的主要目的是，分析当前形势，研究存在问题，动员全县上下进一步统一思想，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加压奋进，扎实做好下半年工业经济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奠定基础。可以说，这是一次研判形势、梳理问题的分析会，也是一次提振信心、自我加压的鼓劲会，更是一次迎难而上、狠抓落实的推进会。下面，根据会议安排，我讲三个方面的问题。

**一、认清形势，坚定信心，始终保持临危不乱的定力**

科学研判形势历来是我们谋思路、定措施、促发展的基础和前提。越是在经济困难的时候，就越要加强形势分析和研判。概括来说，当前我县工业经济运行面临的形势比较严峻，但也面临不少有利因素，主要有以下几点：

**第一，工业经济增速放缓，必须保持清醒认识。**总的来说，上半年全县工业经济运行不是很理想，各项主要指标增幅低，完成全年任务目标压力很大，希望引起大家高度重视。主要表现在：**一是工业经济主要指标增幅低。**上半年，全县虽然增加了3户新的规模以上企业，但原有规模以上企业却减少了20户，总户数由年初的271户减少为254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销售收入370.5亿元、利税33.8亿元、利润21.8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5.9%、11.1%、9%，分别占县下达目标的32.6%、29.9%、31%，这与往年30%左右的增幅相比明显偏低，并且严重落后于时间进度。从经济发展的“晴雨表”工业用电量来看，上半年，全县工业用电量7.4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61%，较往年相比增幅明显降低。**二是骨干企业开拓带动能力弱。**上半年，“4144”工程企业累计实现销售收入208.4亿元、利税17亿元、利润11.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1%、1.3%、-0.4%，

分别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销售收入的56.3%、50.2%和51.2%；冠洲、冠星两大龙头企业实现销售收入82.3亿元、利税7.2亿元、利润4.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3%、6.5%、6.8%。骨干企业无论是发展速度，还是开拓带动能力，都不理想。**三是主导产业市场需求不旺。**具体来说，精品钢板产业总体形势还不错，运行相对较好，护栏板行业运行状况略有下滑，该行业企业普遍存在资金短缺问题。纺织服装产业，受国家棉花政策影响，国内棉花价格居高不下，企业生产成本低，与越南、印度等国家相比，处于竞争劣势，整体运行压力较大。机电轴承产业，农机产品销量有所下滑，只能勉强保本；轴承企业因产品低端，被大型轴承企业挤兑，生存困难，生产率远不足产能。农副产品加工产业，一直比较平稳，但当前普遍反映市场萎缩。**四是工业投入后劲不强。**预计上半年，全县完成工业投资42.9亿元，同比增长15.3%，明显低于去年25%的增幅。其中，市重点建设工业项目13个，计划总投资210亿元，累计完成投资28.5亿元，工业投资明显偏低。**五是财税收入形势不乐观。**这也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工业经济运行的不景气。截至6月底，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45230万元，占年初预算的50.14%，同比增长20.79%，增幅列全市第四位。虽然增幅不低，也勉强实现了时间任务同步，但这里面有两点需要注意：一方面，这是低基数上的增长。从总量看位居全市（十个县市区）第九位，仅高于高新区，与东昌府区15.15亿元、茌平13.48亿元、临清8.6亿元、高唐6.9亿元、阳谷6.1亿元相比，总量差距很大。另一方面，税收收入增长相对较低，非税收入对财政收入拉动明显。1-6月份，税收占比仅为69.72%，列全市第六位，低于全市平均比重3.01个百分点，这说明工业经济运行质量不好。

**第二，面临形势非常严峻，必须认真分析把握。**从国际看，美国、日本与欧洲等发达经济体

经济震荡回升，新兴国家市场持续疲软，全球经济复苏进程依然缓慢艰难，世界经济形势错综复杂，给我国经济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多。

**从国内看**，今年一季度全国GDP增长7.4%，为2009年一季度以来最低值，二季度增长7.5%，尽管我国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但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随着国家宏观调控的逐步加剧，清理地方融资平台、治理产能过剩等措施的影响正日益显现，将进一步制约投资及项目落地，全县工业经济实现快速发展困难重重。**从县域周边来看**，当前区域竞争更加激烈，已经进入了白热化，各县（市、区）你追我赶、争先进位的势头前所未有，从工业投资、财政收入等主要指标上看我们已经落在了后面。**再综合我县上半年的工业运行情况来看**，从刚才讲到的几组数据可以看出，我县今年的工业经济运行呈现增幅放缓、下行趋势明显的态势，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压力很大、难度更大。面对这样的形势，我们该怎么办？我们的出路在哪里？对此，我们必须充满忧患意识和危机意识，清醒认识和把握当前形势，采取更加扎实有效的应对措施，全力组织好工业经济运行。

**第三，面临诸多有利因素，必须坚定发展信心。**在金融危机时，温家宝总理曾说过：“信心比黄金更珍贵”。汪洋副总理在广东任书记时，面对广东大批企业倒闭现象时说过：“经济出现困难的时候，关键是要有信心、沉住气，不能自己乱了阵脚。”因此，在清醒认识当前严峻形势的同时，也要看到当前我县工业发展面临的有利因素和条件，坚定发展信心和决心。从国内大环境看，7月3日，李克强总理在湖南长沙主持召开部分省份和企业座谈会时指出，当前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处于合理区间，二季度经济发展状况比一季度有所改善，这给全国经济发展打了一针镇定剂。7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经济形势专家座谈会，与会专家一致认为，当前我国经济发展具有诸多有利条件，经济运行基本面是好的，经济结构调整取得积极成效，全面深化改革稳步推进，实现长期发展前景乐观。再从我县内部看，**首先**，经过近年来的培植发展，精品钢板、纺织服装、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集群集聚发展，以冠洲集团、冠星集团、众泰集团等为龙头的骨干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再

加上中小微企业群体的不断膨胀，冠县已经形成了大企业顶天立地、小企业铺天盖地的好局面。**其次**，在干事创业的过程中，我县培养造就了一支创新创业、善于攻坚的企业家队伍和忠诚敬业、精干内行的干部队伍，广大干部群众众志成城、共克时艰，支持发展、投身发展的生动局面已经形成，这是我们战胜任何困难和挑战的决定性因素。**再次**，冠县有着优良的金融环境，政府、金融、企业“三力合一”的良性互动格局已经形成，我县化解金融风险、稳定企业资金链条的做法得到了市领导的一致肯定。除辖内金融机构的大力支持外，来我县开展业务的辖外金融机构达到30余家，贷款规模已超过60亿元，有力支持了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最后**，随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深入开展，各级党员干部真正做到了转变作风、勤政务实，大局意识、服务意识、效率意识进一步增强，为干事创业、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打下了坚实的思想基础。可以说，当前冠县风清气正的环境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好、干事创业的氛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浓、谋求发展的心劲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高。总之，针对当前的宏观经济形势，我们既不能过于悲观，也不能盲目乐观。在新矛盾、新困难不断增多的情况下，我们要用心去分析、去研究当前面临的形势，不断创新理念，创新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积极作为，扎实苦干，努力保持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的良好势头！

## 二、突出重点，强化措施，齐心协力共渡难关

要保持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发展，需要全县上下的共同努力。今天，乡镇（街道）、经济主管部门、企业以及金融机构的同志都来参会了，在当前形势下，我们大家应该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因此必须荣辱与共、同舟共济、共渡难关。在这里给大家提几点要求，也是我的几点认识：

**（一）企业应该怎么做？**在当前形势下，我们企业的首要任务是生存，只有生存下来才能有更大的发展。

**一要转变观念，不等不靠。**企业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不利影响，表现出来的是效益低下、资金紧张，但更深层次也看到了我们企业家在观念上的消极、落后。一遇困难，就等条件好转、靠国家支持、要政策扶持，不去想如何通过自身

努力去克服困难、走出困境，加剧了企业生产经营形势的严峻。因此，我们企业一定要破除“等靠要”思想，树立自立自强观念，靠自己救自己，只有这样，企业才能把损失降到最低、才能实现效益最大化。

**二要严格管理，压缩开支。**要完善企业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管理，确保有限的资金充分用到生产经营中去，减少办公场所、车辆、铺张浪费等非经营性开支。要压缩库存产品占用资金量，在市场不稳定的情况下，及时将库存产品转化为后续资金。要减少应收账款资金占用，避免赖帐坏账的损失，提高资金利用率，确保资金链条稳健。

**三要加强市场营销，站稳脚跟。**企业可以削减生产成本，但不应该削减营销预算，因为这决定着企业的生死存亡，如果一个企业的产品没有市场，那么这个企业很快就要关门。受当前经济形势影响，很多地方企业倒闭，市场要重新洗牌，原来一些很难争取到的客户降低了门槛，而这也正是营销成本最低的时机。因此，一定要加强市场营销，尽管营销投入不能马上变成销量，但经济一旦回暖，企业将获得加倍地回报。

**四要多渠道融资，稳定资金链条。**要想融到资金，企业首先得有良好的信誉，所以我们的企业要增强诚信意识，绝不能因为资金紧张而故意逃避责任，这样只能自断后路，影响企业长期发展。要利用好设备租赁融资方式，这样只需定期向设备厂家或者融资租赁公司支付小额租金，就可以使用设备，让企业顺利开工，从而解决企业融资难的问题。要加快挂牌上市步伐，增强直接融资能力，符合条件的企业要加快“新三板”挂牌上市进程，不符合上市条件的企业可以尝试进入证券公司挂牌交易，提高中小企业直接融资能力。要积极发行私募债券，私募债券有发行成本低、对发债机构资格认定标准较低、不需要提供担保、信息披露程度要求低的优势，一定要用好。要积极争取银行信贷资金，平时多与银行沟通交流，赢得银行的理解和支持。

**五要加大投入，做大做强。**当前，我县企业发展面临一定困难，但困难并不可怕，关键是如何把挑战变为机遇。对于生产经营有困难的企业，当前要做的就是保本经营、危中求存。而对于冠洲、新瑞等运行状况好的企业，也一定要敢于加

大投入，积极开展“二次创业”，努力把企业做得更大更强。因为在当前普遍困难的情况下，一些原材料、设备的价格正处于低谷，也正是我们企业扩张、抢占制高点的最佳时机。过来，新瑞集团收购嘉华油脂就是个很好的例子，非常值得大家借鉴学习。企业要想做大做强，还有一条捷径可走，那就是引进战略合作伙伴，合资合作、搭车快行。我们的企业家一定要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勇于与国内外大企业、大集团合资合作，敢于让别人控股经营，逐步走开合资合作、加快发展之路。

**六要顺势而为，调整产品结构。**当前，“转调创”是大势所趋，然而我县大部分企业设备老化、工艺落后、产品低端。各企业要充分利用市场所形成的倒闭机制，加强与科研院所的科技合作，加大技改投入，强化创新驱动，积极研发新的适销对路的产品，努力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和市场占有率。在经济形势不好的情况下，你只有主动的适应市场变化，才能在危机中生存、在逆境中发展。如果安于现状、不求新求变，就将被激烈的市场竞争所淘汰。

**七要精诚团结，抱团取暖。**兄弟同心，其利断金。越是困难的时候，越能见真情。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影响，我们企业或多或少都遇到了一定的困难，单个企业是无法应对眼前形势的，这就需要大家真正团结在一起，共同对抗严峻的经济形势。这里我强调一点，对成长性比较好、老板人品好、信誉好的企业，一旦出现资金紧张问题，其他企业应该积极为其担保，也只有你愿意给别人担保，当你遇到困难的时候，别人才会为你担保。如果都想着自保而不愿付出，最终谁也无法独善其身。

**(二) 各金融机构应该怎么做？**金融部门与企业是一个共生共存的利益共同体，可以说息息相关。因此，要最大限度地发挥自身作用、帮助企业发展。

**一要做大盘子，增加信贷投放。**各金融机构要充分认识当前金融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克服“零风险”信贷意识，克服“金饭碗”、“银老大”等不良思想，积极转变观念，主动了解企业资金需求特点，对信誉好、成长性好的企业做到不抽贷、不压贷、不惜贷，切实增加对中小微型企业的信贷投放。要积极与上级行

沟通汇报，尽力向上级行争取信贷资金，及时满足中小微型企业的资金需求。要合理安排信贷资金，扩大中小微型企业信贷资金总量，确保我县贷款增幅不低于全市平均增幅。

**二要减少收费，降低融资成本。**坚决禁止各种附加在贷款业务上的不合理收费，各金融机构不得强制要求借款企业回存一定比例的贷款资金。对符合产业政策导向的优质中小微型企业，在授信额度内适当降低金融服务收费标准，最大限度地减轻企业负担。

**三要加强创新，丰富金融产品。**针对有些企业符合贷款条件，但由于时间紧而银行贷款审批程序多、时间长，最后只能找担保公司或走民间借贷之路的现状，各金融机构要创新中小微企业金融产品，针对不同行业、不同时期企业特点，量体裁衣，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务。要简化审批流程，开辟信贷审批绿色通道，提升金融服务效率，最大限度地支持企业发展。要坚决防止片面强调“零风险、零不良”的不合实际的考核机制，提高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的容忍度。

**(三) 经济主管部门要怎么做？**为企业提供优质高效服务是经济主管部门的份内职责。各部门要积极主动帮助企业应对危机，与企业一道，同呼吸、共命运，携手共渡难关。要着力在以下三个方面下功夫、想办法：

**一要加强监测调度。**要把工业经济平稳健康运行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密集开展摸底调研，及时掌握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生产、销售、资金等生产经营动态，引导企业纠正和整改生产经营中出现的矛盾问题，切实提高企业防范和化解市场风险的能力。要加强监测预警，由洪林县长牵头，每月召开工业运行分析会议，不定期召开专题分析会议，对工业经济形势和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形成分析报告、专题报告，及时发现和研究解决我县经济运行中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提出有前瞻性、针对性的政策措施建议，确保工业经济稳健运行。要保障生产要素供应，帮助企业特别是重点骨干企业协调原材料、能源等物资保障，保证满负荷生产。在这里，要特别强调电力保障，现在正是夏季用电高峰，电力部门要积极向上争取，科学调度，引导企业错时用电，确保不给有生产需求的企业拉闸限电。

**二要主动高效服务。**对职能部门来说，为企业服务是一个永恒主题。要主动服务、热心服务，对企业多理解、多支持、多帮助，积极协调解决企业在用地、资金、向上争取等方面的需求，真正当好企业的联络员、办事员、服务员，为企业平稳运行尽一份心、出一份力。要全面提升行政效能，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服务承诺制，今天能办的事情绝对不能拖到明天办，如果市场主体有需要，哪怕是晚上和周末也要加班加点，把问题在第一时间解决，真正做到想企业之所想、急企业之所急，以实实在在的行动助企业一臂之力。

**三要积极搭建政金企合作平台。**今年上半年国家实行资金收拢政策，各国有银行和商业性股份银行普遍收缩贷款规模，我县企业面临资金紧张问题，在中小企业表现的尤为突出。因此，要把加强银企合作、搞好金融服务作为支持企业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抓实抓好。由金融办牵头，精心组织，广泛邀请各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和类金融机构，定期不定期的举办针对性和时效性强的政金企合作恳谈会，促进金融机构和企业的了解互信，扩大金企合作。要充分发挥好辖外金融机构作用，积极争取辖外银行来我县设立分支机构，或来我县开展信贷业务，拓展企业融资渠道。要积极举办融资培训会，提高企业家对直接融资的认知度和积极性，推动各类直接融资工具的广泛应用，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企业债券、开展股权交易，多措并举确保企业资金链条稳健。

**四要确保金融生态安全。**良好的金融生态，对一个地方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至关重要。由金融办牵头，抓好投资理财类公司和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整顿，并对全县民间融资公司进行调查摸底，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发布预警信息。要严厉打击金融诈骗、恶意逃废银行债务行为，金融办、公安、法院要密切配合、主动作为，坚决维护好金融机构合法权益，全力打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

**三、加强领导，狠抓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面对当前严峻的经济形势，各级各部门决不能有任何的懈怠思想，要坚定“想干事”的信念，增强“会干事”的本领，树立“真干事”的作风，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工业

经济不出现大的波动、实现平稳健康运行。

**一要严格落实联系服务企业制度。**过来，我们建立了县级领导、责任部门联系服务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制度，但总的来说坚持得不好。在当前严峻的形势下，我们的县级领导和责任部门一定要落实好这项制度，把企业的事当成自己的家事来办，经常性深入企业，看他们有什么实际困难需要协调解决，尽我们最大努力为他们解决实际问题。俗话说“患难见真情”，越是在困难的时候帮企业一把，企业老总越忘不了你。另一方面，我们的企业家也要经常向联系你这个企业的领导同志汇报，过来在这方面有很多企业做得还不到位。各乡镇（街道）都要专门成立一个工作组，经常到所属企业走访调研，多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就算解决不了什么问题，对企业老总也是一种精神上的关怀鼓舞，比不管不问也要强很多。

**二要暂停行政事业性收费。**鉴于目前严峻的经济形势，虽然县里财政非常紧张，但为了最大限度地减少企业负担、支持企业发展，县里决定从现在开始暂停一切针对企业的县级行政收费事项。各有关部门一定要树立大局意识，把这一要求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对违规收费的一定严肃处理。

理。

**三要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近年来，经过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我县的经济发展环境有了很大改善，应该说是越来越好，但也有很多不尽如人意的地方，不同程度地存在服务意识缺乏、衙门作风严重、办事效率低下等问题。各级各部门要以正在深入开展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真正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意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具体管用的措施帮助企业解决困难。要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减少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激发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活力。要严厉查处推诿扯皮、以权谋私、吃拿卡要等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的行为，全力营造春天般的发展环境。

同志们，今年是一个非常特殊的年份，完成全年既定目标任务十分艰巨。因此，无论政府、企业还是各金融机构，都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形成一股攻坚克难的强大合力，确保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圆满完成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为全县东融西借、跨越赶超，创造冠县人民的幸福生活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张琳同志 在全县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推进会议上的讲话

(2014年9月14日)

同志们：

今天这次会议，是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省、市有关部署要求，安排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动员全县上下统一思想，明确任务，落实责任，按照全市“一月一大变、两月大提升、三月建长效”的要求，确保我县在今年10月底前基本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全覆盖。刚才，王丽慧部长传达了《关于加快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方案》，明确了工作目标，提出了具体要求，强化了各单位职责，希望大家按照要求，全力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再讲三点意见。

**一、统一思想认识，坚决打好城乡环卫一体化这场硬仗**

城乡环境是一个地方的门面和品牌。好的城乡环境，对内可增强自豪感和凝聚力，对外可增强影响力和吸引力。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既是必须完成的政治任务，又对提升城乡管理水平、显著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第一，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是上级党委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现在，从中央到地方都十分重视城乡环境建设，党的十八大作出了建设美丽中国的战略部署，把生态文明建设列入“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强调建设美丽中国必须建设好美丽乡村。省委省政府对这项工作高度重视，将城乡环卫一体化列入各市年度目标考核内容。市委林峰海书记亲自任城乡环卫一体化领导小组组长，王忠林市长任常务副组长，规格之高前所未有，全市的实施方案已经印发，要求“一月一大变、两月大提升、三月建长效”。9月12日，王忠林市长亲自参加在高唐召开的城乡环卫一体化现场推进会，并发表重要讲话，要求各县（市区）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把这项工作抓实抓好。可以说，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已上升为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要战略任务，是一项非抓不可、非抓好不可的硬性要求，我们必须按照上级部署要求，加快

实施这项工作，全面改善城乡环境面貌。

**第二，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是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当前，随着经济发展和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环境指标已成为衡量人们生活水平的重要标志，拥有健康和高质量的生活环境已成为广大群众的迫切愿望。从省统计局2013年12月和2014年7月两次对这项工作的社情民意调查结果来看，我县群众满意度分别位于全省的第97位和113位，群众要求改善居住环境的呼声很高。如果我们置民意于不顾，再不抓好这项工作，到时候牟书记和我就面临在省电视台、市电视台公开表态的可能，面向全省和全市讲一讲为什么干不好这项工作。近年来，虽然我们大力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城乡人居环境有了较大改善，但实事求是地讲，我们的环境卫生状况离群众的要求还有不小差距，特别是这些年我们把环境整治的重点更多地放在了城市上，城市建设标准和档次很高，城市形象得到了外界的认可，而农村环境卫生管理并未跟上，垃圾无人清，“脏乱差”问题十分突出，有道路无人扫，乱堆乱放、乱搭乱建现象较为普遍，有的地方更是垃圾围村、垃圾围河、垃圾围城，臭气熏天，蚊蝇滋生，社会反响很大。可以说，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治，是一项顺民心、合民意的民生工程、德政工程，办到了群众的心坎上，必须下大力气办好。

**第三，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是我们扭转被动落后局面的现实需要。**4月22日，全县召开了会议对这项工作进行动员部署，截止目前，我们仅完成了以下工作：一是完成了冠县政和垃圾处置中心的注册工作，明确了实施主体；二是完成了10处垃圾分检转运站的选址、规划设计、地上附属物青苗补偿测算工作；三是完成了垃圾分拣站院墙、办公用房、工作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的规划和预算工作，并与8处分检转运站的施工队伍签订了施工合同，正等待清场；四是确定了10处垃圾分检转运站站站长人选，并进行了2次

业务培训；五是城乡环卫一体化所需的设备9月底可交付使用。目前这种进度，大多还没进行到实质建设阶段，没能按我们年初的计划及时推进，从全市面上来看，进展也明显迟缓，落在了高唐、茌平和阳谷的后面，我们还有大量的工作需要做。

综上所述，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上级有要求、群众有期盼、我们自身有责任，这项工作绝不是可干不可干的问题，也不是早干晚干的问题，而是必须干、马上干、务必干好的问题。希望全县各级各部门务必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强化举措，狠抓落实，在最短时间内扭转我们被动落后的工作局面。

## 二、把握工作重点，快速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

推行城乡环卫一体化，对我县来说是一项全新的工作，也是一项十分繁重的长期性任务。在实施过程中，一定要立足实际，科学安排，突出重点，抓住关键，确保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顺利推进。

### （一）大力开展村镇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要结合省级卫生城的复审迎检工作，深入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重点解决垃圾围城、围村、围田、围水等问题，彻底清除存在的卫生死角，力争在一周时间内使全县城乡环境卫生面貌有一个大的改观，让老百姓看到实实在在的效果。在村镇，要按照“硬化、净化、亮化、绿化、美化”的标准，突出“净化”环节，狠抓存量垃圾清理，全部清运到县垃圾处理厂，严禁垃圾搬家和就地掩埋、焚烧；要教育引导广大群众提高环境卫生意识，形成良好的卫生习惯，自觉将垃圾投放到固定地点；要合理设置垃圾桶，实现垃圾“日产日清”。国省道确权范围内的环境整治由公路局负责，县级公路路肩以内的环境整治由交通局负责，河道沟渠确权范围内的由水务局负责，其中国省道、县级公路穿越乡镇驻地 and 村庄范围内的环境整治由所在地乡镇（街道）负责。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领导小组要对村镇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情况进行验收，达不到县规定标准的不予验收，返工重干，直到验收合格为止。各乡镇（街道）要结合这次整治活动，加大投入，精心组织，狠抓落实，切实改变辖区环境脏乱差的局面，真正为老百姓办实事、办好事。

### （二）抓好城乡环卫一体化队伍建设

冠县政和垃圾处置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是新成立的单位，住建局作为主管部门要在人员、车辆、资金上大力倾斜和支持，确保其正常运转、高效运转、健康运转。必要时，住建局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靠上抓，抓紧进行管理人员和一线作业人员、保洁员的招录、培训工作，尽快建立“横到边、纵到底、全覆盖、无缝隙”的环卫工作管理体制。每个行政村都要合理配备保洁员，“定时间、定区域、定任务、定标准、定报酬”，真正做到机构、人员、经费和制度“四落实”。

### （三）加快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和配套设备采购

要加快10处垃圾分检转运站的清场工作，为早日开工建设扫清障碍，住建局要督促施工方加快进度、保证工程质量，确保10月底前完成所有建设任务。垃圾分拣设备、垃圾侧装车、保洁车和垃圾桶要抓紧安排生产，确保全面作业前及时到位，绝不能因设备生产不及时、不到位而影响整体工作进展。

### （四）着力构建科学合理的经费保障体系

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资金投入很重要。要按照向上争取一点、市里支持一点、县乡财政拿大头、村民拿小头的方式，建立“以公共投入为主、多元化投入为辅、社会积极参与”的资金保障机制。今年县财政将拿出2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10处垃圾中转站建设。从明年开始，县财政把城乡环卫专项资金列入预算，建立稳定的公共财政投入机制；各乡镇（街道）也要设立专项资金，列入财政预算，并确保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各乡镇（街道）要按照上级政策规定，对农户实行垃圾处理收费制度，按照每户每月5元的标准进行收取，专项用于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保洁人员的工资支出。

### （五）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形成工作合力

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既需要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又需要各级各有关部门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住建局负责拟定环卫行业管理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行业发展规划，负责垃圾处理项目的选址、规划、设计、建设施工和设备采购，加大对保洁、清运工作的日常监管等工作。发改部门负责做好生活垃圾分检转运站的立项审批、争取国家资金补助等工作，财政部门负责专项资

金筹集安排和使用监管。环保部门负责环评审批及环境监管。国土资源部门负责用地的审查办理。物价部门负责垃圾处理收费标准的核定。新闻宣传部门和各乡镇(街道)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电视、电台、报纸、宣传栏、明白纸等各类途径,大力普及环卫知识,倡树先进典型,曝光不文明行为,引导广大群众增强生态意识、卫生意识和环保意识,养成讲究卫生、保护环境的良好生活习惯。

三、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落到实处 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涉及面广、工作量大、要求很高,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强化督导,严格考核,确保取得实效。

**一要建立领导机构。**为加强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组织领导,县里成立了由牟书记任组长、我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由县文明办和住建局牵头,具体负责城乡环卫一体化的组织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要切实发挥好指导和督导作用,领导小组主要成员对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工作实行联系分包制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促进工作顺利开展。各乡镇(街道)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细化年度实施计划,明确专门班子靠上,集中力量开展工作。

**二要注重宣传引导。**有形发展靠建设,无形发展靠教化。要采取管用有效的方式,广泛开展宣传活动,真正做到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成为广大村民的自觉行动。要教育农民加强自我管理,规范和约束村民行为,引导其不断增强卫生健康意识。同时,要加大对不文明现象的曝光力度,冠县周讯、县电视台要设立曝光台,对“脏乱差”和不文明行为进行公开曝光,营造让“爱清洁、讲卫生”的浓厚社会氛围。

**三要强化督导考核。**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是硬任务,需要硬措施来推进,从今年起,我县将城乡环卫一体化纳入县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县考核局要科学制定考核标准和考核办法。县委、政府两个督查室和城乡环卫一体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督促检查,其中,对城乡环境综合整治这个第一阶段要一天一督查,强力推进工作落实。各乡镇(街道)要将综合整治情况每天上报城乡环卫一体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

推进快、效果好的,要通报表扬,给予奖励;对行动迟缓、措施不力、工作标准达不到要求的,要通报批评,给予处罚。要建立群众广泛参与的社会监督机制,畅通群众监督和利益诉求渠道,认真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不走过场、取得群众满意的实效。

同志们,开展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是当前的一项重点工程,也是一项民心工程、德政工程。各级各部门要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全力加快城乡环卫一体化进程,为显著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创造全县人民更加幸福美好的新生活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最后,再强调下全市城镇化观摩的事。**根据全市统一安排部署,今年10月份,市将组织开展全市城镇化工作观摩活动。为全面做好观摩准备工作,我重点强调几个事:

**一要全面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在县城,要加大垃圾清运、公厕管理力度,消除乱倒垃圾、乱排污水等现象,做到无垃圾、无杂物、无塑料袋、主干道路边无积土等;要加强施工工地管理,规范设置围挡,严格采取抑尘措施,防止产生扬尘污染;要对城区内各类广告、牌匾、横幅进行全面清理和规范,该拆除的坚决拆除,该规范更新的坚决规范更新,达到规范、统一、整齐;要保持良好的市容秩序,所有占道经营摊点和游商游贩要退街入店、入市,一律不准占道经营;要加强绿化管理,清理死树、枯枝,做到无倒伏、无树挂;要完善基础设施,及时修补路沿石、井盖、路面等。县城以外的区域,要结合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集中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各乡镇驻地及国道、省道、县道、村道,要取缔店外经营、占道经营,清理道路两侧排水沟内垃圾、杂草,规范门头牌匾,彻底清理线杆及宣传牌上的广告,消除乱搭乱建、乱倾乱倒现象;要清理干净道路两侧垃圾堆、柴草堆、建筑材料堆等,高标准设置围挡,严格采取抑尘措施,消除扬尘污染源,杜绝冒黑烟现象;要彻底清理道路两侧沟渠内的垃圾,确保河水清澈无污染。

**二要加快回迁安置房建设。**县住建局要加强调度督导,各相关单位要强化责任落实,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未开工的要抓紧开工建设,已开

工的要加快建设进度，确保按期完工、力争早日完工。

**三要加快城建重点项目建设。**对今年已经实施的道路、桥梁、园林绿化、水景观治理建设等项目，要科学组织施工，加大人员、机械等力量投入，高标准、高质量，全面加快城建重点项目建设进度，不断提升城市品位。对没有实施的城建项目，要尽快进入招投标程序，抢抓当前施工时机，争取最大限度地提高形象进度，力争观摩时有亮点。

**四要加快农村新型社区建设。**对去年以来开工建设的项目，要对照施工工期，加快建设进度，确保按期完工，实现农村居民顺利入驻；要完善农村新型社区配套设施，大力整治环境卫生，加强社区管理，确保达到农村新型社区的标准要求。

**五要加快省级示范镇建设。**柳林镇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工作力度，严格按照省级示范镇建设标准，在道路、桥梁、绿化、亮化、社区建设等各个方面，加快工程进度，加强镇村管理，确保真正起到示范带动作用。

最后，住建局要加强与上的联系沟通，明确工作重点和努力方向，有针对性的做好相应准备工作。各乡镇（街道）、各有关部门都要高度重视，全力以赴，按照观摩有关要求，充分利用观摩前这一个月左右的时间，集中人力、物力，加快推进各项工作，把亮点工作打造的更亮，努力把短板补齐，争取不失分、多得分，力争取得好的名次。

# 冠县人民政府文件

冠政发〔2014〕75号

## 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加强地方税收保障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工业园管委会，县直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税收保障工作的意见》（聊政发〔2011〕49号）（以下简称《意见》），建立以“政府主导、税务主管、部门配合、社会参与”为主要内容的税收保障体系，强化税收征管，增加财政收入，实现经济与税收协调增长，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范围和内容

各纳税人以及负有代扣代缴义务的单位和个人在土地的处置开发、项目建设、施工房地产、金融保险、股权变更、财产转移、土地房产的使用等各项经济业务中涉及的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耕地占用税、契税、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企业所得税、资源税等地方税收。

### 二、部门职责

**县发改局：**提供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及地方铁路建设项目等信息。重大建设项目计划文件审批后提供立项审批文件、拆迁安置方案、建设项目批准文号、建设单位、批复项目、投资概算、建设地址、项目备案、重

点建设项目计划及进度、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等信息。

**县农业局：**每年提供当年农业开发建设投资计划，每季度提供农业开发项目、实际资金投入及对施工单位的工程款支付等信息。

**县住建局：**提供承担拆迁的公司信息（包括名称、拆迁地段、面积、拨付款金额），提供建设项目的招投标信息、施工单位的施工许可备案信息、《建筑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招投标、施工备案、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等信息。提供商品房销售（预售）许可证信息、企业签订的销房合同备案、办理房产证等信息。提供《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通知书》配套设施费收取信息。提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计划情况。

在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时，应当要求有关单位和个人提交法律、法规规定的完税或减免税证明，未提交的，不予办理登记手续。

相关工程结束后，应根据有关企业提交施工地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证明进行竣工决算。

**县财政局：**及时提供拨付所有工程项目资金信息。依据县税收保障办公室列出的应税项目，提供分单位、分项目的应税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提供纳入预算管理或财政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

收费项目的信息资料。及时提供工程中标项目、金额、合同时间等信息。提供批准的兼并、划转、改组、改制以及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等企业信息。

**县国土局：**提供土地使用权出让、划拨、出租、转让以及违法占地等土地基本信息，包括：单位名称、地类、位置、面积、用途、成交价格。提供建设用地审批文件，基准地价，采矿许可证，资源开采，土地收回，土地开发整理工程相关企业的施工信息，土地交易等信息。

在办理初始、变更土地使用权登记时，国土局应当要求有关单位和个人提交法律、法规规定的完税或者减免税证明，未提交的不予办理登记手续。

**县交通局：**提供本年度公路建设投资计划。提供车辆营运证发放、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发放、公路建设许可、公路建设项目名称、项目预算、施工合同及对施工单位施工款的支付情况，交通运输企业的登记变更注销等信息。机动车年检结束后提供年检车辆底册。

对新成立的从事交通运输行业的单位或个人办理行政许可时，交通局及时告知业户到税务部门办理税务登记。

**县水务局：**每年年初提供本年度水利建设投资计划。按约定的周期提供水利建设项目名称、项目预算、施工合同及对施工单位施工款的支付情况等信息。

**县审计局：**提供审计发现的涉税信息、税收违法行为单位的涉税数据资料等信息。

**县国税局：**提供个体双管业户定额征税及达到起征点业户的信息。提供所有业户上月增值税、消费税的入库数额情况以及企业免抵退情况一览表。

同地税局加强企业所得税管理业户的信息交流。

在代开发票时，国税局可受地税局的委托，代征增值税的附征税费。

**县地税局：**负责地方税收的征收管理和组织入库，会同有关协税护税单位搞好涉税数据的整理分析和运用，落实地方税收保障小组的工作安排，定期向地方税收保障领导小组汇报工作。

**县工商局：**提供工商经营业户开业、变更、注销、吊销登记情况，与税务部门交换登记底册。提供《个人股权变动情况报告表》的汇总资料，

《营业执照》年检后报送年检情况。

在登记环节，工商局要告知业户到税务部门办理税务登记；涉及到股权转让的，必须有县地税局的完税或免税证明，没有上述证明的，一律不予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在办理注销登记手续时，凡未办理税务登记注销手续的，不予办理相关手续。

**县公路局：**提供本年度公路建设投资计划，提供公路建设项目名称、项目预算、施工合同及对施工单位的工程款支付等信息。

**县交警大队：**提供各类车辆登记、变更、车辆年检等信息。进行各类车船登记、变更和证件发放时，必须有地税部门的车船税的完税或免税证明，没有前述证明的，一律不得办理。

**县供电公司：**提供全县一般工商业分户的电表安装和用电量信息、房地产项目供电配套以及有关电网工程项目的信息。

涉税信息涉及的其他有关部门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县税收保障办公室及时提供相关涉税信息。信息接收部门严格对涉税信息保密，不得用于规定以外的用途。

### 三、具体要求

(一)各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把这项工作作为一项长期的、经常性的工作抓紧抓好，依法履行职责，明确责任领导和具体承办机构，指定专人负责税收保障工作，坚持每月一结合的工作机制，定期提供有关涉税信息，及时分析研判。

(二)县住建局、国土局要严格执行“先税后证”制度。

(三)县交通局要抓紧研究有关办法，有效解决县内货运车辆外挂问题。

(四)各乡镇(街道)、县工业园区和县直预算单位在支付相关工程款项时，必须取得工程所在地的正规发票，跨县(区)开具和使用的发票一律无效。实行报账制的单位，由最终列支单位控管。

对于款项支付单位取得非施工所在地发票的，视同未按规定取得，支付单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经办人员承担连带责任。

(五)各乡镇(街道)、县工业园区及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各级关于招投标的有关办法，加强各类工程的管理，督促施工企业依法纳税。

(六) 有代扣代缴义务的单位，对发放的个人奖励等必须履行代扣代缴义务，未依法扣缴的，一经发现由县财政等额扣除该乡镇（街道）财力，并处 2 倍罚款。

(七) 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公务车辆，必须到在我县办理工商登记的保险公司购买车辆保险。县交警大队要在车辆登记、年检时严格把关。县审计局要加强这一问题的审计，对未按规定办理的，报县政府予以通报批评。

#### 四、组织领导

为加强地方税收保障工作的领导，县政府成立由县长任组长，分管县长任副组长，财税部门及各协税护税单位为成员单位的地方税收保障工

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后附），定期对该项工作进行调度，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地方税收保障工作办公室，负责该项工作的具体实施，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向领导小组汇报，并逐步推进信息传递平台的建设，使部门间的信息共享更加方便快捷。

附件：冠县地方税收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冠县人民政府  
2014 年 7 月 30 日

附件：

## 冠县地方税收保障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	张 琳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	郭秀芳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	赵德仲	县住建局局长
	满庆利	县财政局局长
	冯庆琪	县国土局局长
	轩春山	县审计局局长
	张 军	县国税局局长
	鞠智军	县地税局局长
	曲洪飞	县发改局副局长
	常占华	县农业局副局长
	梁明玉	县交通局副局长
	宋纯健	县水务局副局长
	吕国英	县工商局副局长
	李长俊	县公路局副局长
	段成林	县交警大队副大队长
	刘洪波	县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县税收保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地税局，鞠智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 冠县人民政府文件

冠政发〔2014〕88号

## 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冠县部分行政区划的请示

市政府：

为全面提升我县经济发展水平，大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和新农村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冠县人民政府经充分论证和广泛征求意见，计划撤销梁堂乡，设立梁堂镇；撤销甘官屯乡，设立甘官屯镇。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冠县地处山东省最西部，总面积 1152 平方公里，现辖 3 个街道、9 个镇、6 个乡、1 个省级工业园区，754 个行政村，总人口 81 万，2013 年实现生产总值 228.8 亿元，同比增长 10.1%；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52 亿元，增长 38.55%。

### （一）梁堂乡基本情况

梁堂乡位于冠县城南 8.3 公里，东界桑阿镇，南与莘县王奉镇、大王寨镇接壤，西临斜店乡，北接清泉街道。省道蒙馆路、县东环路、班桑路穿境而过，北距济聊馆高速 14 公里，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全乡辖 34 个行政村，总面积 54.78 平方公里，5.2 万亩耕地，常驻人口 3.5 万人，乡政府驻地人口 8860 人，政府驻地养老服务设施规划人均用地 0.4 平方米。拥有企业 125 家，规模以上企业 12 家，2013 年，全乡财政收入 7000 万元，生产总值 17 亿元，其中第一产业产值 2.9

亿元，第二产业产值 10.2 亿元，第三产业产值 3.9 亿元，一、二、三产业比重 17：60：23，人均 GDP 达到 4.9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9120 元。全乡基础设施比较齐全，道路铺装率 100%，自来水普及率 100%，义务教育普及率 100%，广播、电视覆盖率达到 100%。

### （二）甘官屯乡基本情况

甘官屯乡位于冠县东北部，距冠县 23.6 公里，处于省道 260 和省道 259 的腹地，东界柳林镇，西临清水镇，南界兰沃乡，北与临清八岔路镇接壤，交通便利。全乡辖 35 个行政村，总面积 59.63 平方公里，耕地 5.4 万亩，常驻人口 4.5 万人，乡政府驻地人口 8700 人，政府驻地养老服务设施规划人均用地 0.25 平方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7 家，2013 年，乡财政总收入 6218 万元，生产总值 27.38 亿元。其中完成第一产业产值 4.49 亿元，第二产业产值 20.95 亿元，第三产业产值 1.94 亿元，二、三产业占总产值的 83.6%。人均 GDP 为 6.1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9750 元。全乡基础设施比较齐全，道路铺装率 100%，自来水普及率 100%，实现村村通自来水，村村通公路，义务教育普及率 100%。省级绿化示范村 1 个，村

文化广场7处，中心卫生室9个，广播、电视覆盖率达到100%。

## 二、区划调整的必要性

梁堂乡、甘官屯乡的驻地位置优越、特殊，交通、通信便利，水电充足，农副产品和劳动力资源丰富，有较大的发展潜力。近年来的各项经济和社会事业都得到了较大的发展，工业民营经济发展迅速，农业农村经济水平稳步提升，公共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环境面貌得到切实改善，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升，各项发展指标符合撤乡设镇的要求。

撤乡设镇是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有利条件，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型农村城镇的发展方向。镇有自己的独特发展基础和优势，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也迫切期望撤乡设镇。撤乡设镇后，将会进一步提高知名度，有利于吸引更多的项目、资金和技术落户到镇，加强内引外联，推动区域加快发展；撤乡设镇后，将会更好地发挥农副产品加工和集散地作用，提高农产品的转化率和产

业效益，增加当地农民收入；撤乡设镇后，将有利于发展城镇商贸物流业，吸引更多的人转移到二、三产业，实现劳动力资源和物质财富的合理配置；撤乡设镇后，将会进一步加快发展科教文卫体等事业，完善设施建设，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

## 三、区划调整方案

撤销梁堂乡，以其原行政区域设立梁堂镇，镇政府机关驻原梁堂乡政府机关驻地。

撤销甘官屯乡，以其原行政区域设立甘官屯镇，镇政府机关驻原甘官屯乡政府机关驻地。

区划调整后，冠县辖3个街道、11个镇、4个乡、1个省级工业园区。

以上请示当否，请批示。

冠县人民政府

2014年9月10日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4〕44号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和农村五保供养标准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县直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切实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根据《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农村五保供养标准的通知》（聊政办发〔2014〕27号）文件精神，经县政府研究决定，自2014年1月1日起，全县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年2200元提高到每人每年2400元；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315元，提高到每人每月360元；农村五保集中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3600元提高到每人每年4800元；农村五保分散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2520元提高到每人每年3360元。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农村五保供养标准的重要性，加大资金投入，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要扎实做好低保对象的补差调整工作，不断提高困难群众的实际补助水平。要强力推进“阳光低保”工作，将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及时纳入保障范围，将不符合条件的及时进行调整，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退进退，确保公平公正。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7月10日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4〕49号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冠县2014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实行付费总额控制的意见》的通知

各定点医疗机构：

根据上级关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以下简称“新农合”）基金支付方式改革的要求，结合冠县2014年新农合筹资情况及2013年新农合基金支出实际，经研究，制订了《冠县2014年新型农村

合作医疗实行付费总额控制的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7月25日

## 冠县2014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行 付费总额控制的意见

为有效控制医疗费用的过快不合理增长，增强医疗保险的持续性、稳定性，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医疗权益，根据卫生部、发改委、财政部《关于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卫农卫发〔2012〕28号）和人社部、财政部、卫生部《关于开展基本医疗保险付费总额控制的意见》（人社部发〔2012〕70号）

有关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参考其他县（市、区）的成功做法，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进一步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的要求，以及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巩固全民基本医保的精神。以推行新农合总额预算控制（以下简称“总额预算”）

为抓手,强化医疗、监督两方面的责任,逐步建立以保证质量、控制成本、规范诊疗为核心的医疗服务评价与监管体系,严格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提升新农合保障效能,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基本医疗权益。

## 二、基本原则

**(一) 保障基本。**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保障参保人员基本医疗需求,促进医疗卫生资源合理利用,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

**(二) 科学合理。**以定点医疗机构历史数据和新农合筹集基金为基础,综合考虑医疗成本、基金和医疗服务变动等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预算总额。

**(三) 体现发展。**随着社会发展和基金增加,按比例适时提高各定点医疗机构的统筹预算增长率。

**(四) 激励约束。**建立合理适度的“余额结转、超支分担”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定点医疗机构加强管理、控制成本的积极性、主动性。

## 三、总额确定

本方案将新农合基金分配为门诊统筹预算总额和住院统筹预算总额,对乡镇卫生院、县级医疗机构和市级医疗机构分别予以核算确定。

### (一) 门诊统筹预算总额

由于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和一体化进度等原因,2014年尚有近百处卫生室申请定点资格评审,村级定点医疗机构数量无法最后确定,所以2013、2014年度的有关数据无可比性。因此,2014年的村级预算总额不再分配到乡镇。结合2010年到2013年的有关数据,2014年全县预留村级报销定额1200万元。通过加强村级定点监管,以村级定点的实际情况核拨。

### (二) 乡级门诊统筹预算额

由于受门诊报销封顶线限制,2013年比2012年各乡镇卫生院门诊报销支出大幅下降,因此,2014年各乡镇医院门诊统筹预算额保持2012年数据。即:2014年度乡级门诊统筹预算额=2012年度乡级医院门诊报销总额。

### (三) 市、县、乡级住院统筹预算总额的确定

市、县、乡级医疗机构统筹预算额的确定:以2013年定点医疗机构的实际垫付额为基础,再增加4%,即是2014年各医院住院报销定额数。

即:2014年市、县、乡级住院统筹预算额=2013年住院报销额×1.04。

同时,根据各医院的次均住院费用增长情况,适当调整预算总额增长率。次均住院费用增长率超过10%的,预算增长率降0.5个百分点;超过20%的,预算增长率降1个百分点;超过30%的,预算总额不予增加。

### (四) 其它事宜

没有可比性的定点医疗机构按同级别医院的次均费用、实际补偿比及实际住院人次进行核算。

## 四、基金结算办法及控制指标

基金结算实行预算总额控制和指标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 (一) 基金结算

**1、县内定点医疗机构。**新农合基金每月结算一次,实际发生额小于月定额的按照实际发生额拨付;实际发生额大于月定额的按照月定额拨付。

**2、市级定点医疗机构。**新农合基金每季度结算一次。实际发生额小于季度定额的按照实际发生额拨付;实际发生额大于季度定额的按照季度定额拨付。

对各级新农合定点机构的新农合基金支出进行年终统算,累计支出超过全年定额的,按照定额拨付,超出预算定额部分,由医疗机构承担。预算额度有结余的,结转下年使用。

如果全县新农合基金有结余,则结余部分用于对基金支出超预算定额的医院进行适当补偿。具体补偿数额主要根据医院实际支出情况和对医院考核情况确定。

### (二) 控制指标

对各定点医疗机构预算总额实行五项指标控制。各定点医疗机构只有达到指标要求,才能按规定给予结算,达不到指标要求的,按以下规定扣减:

**1、单病种限价控制。**严格执行聊农合[2014]3号《关于调整单病种限价定额标准的通知》对违反规定的,一经查实,超额收费部分由医疗机构承担,相应的报销资金从当月(季度)拨付总额中扣除。

**2、次均住院费用指标。**以2013年为基数,2014年度增长率控制在5%以内,每超1个百分点,从当月(季度)预算总额中扣减1%。全年未超过控制指标,将以往扣减的资金返还。

**3、住院人次控制指标。**以 2013 年为基数，2014 年度增长率控制在 5% 以内，每超 1 个百分点，从当年拨付资金中扣减 1%。

**4、医院年内患者重复住院率。**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聊城市国际和平医院精神科患者重复住院率控制在 10%，每超出 1 个百分点，从拨付资金中扣减 1%。

**5、患者满意度控制。**实行总额控制后，严禁定点医疗机构无故推诿患者，每出现 1 例患者投诉，从当月拨付总额中扣减 0.5%。

#### 五、有关要求

实行预算总额控制后，各定点医疗机构应进一步加强费用控制，为参保患者提供更加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定点医疗机构不得为完成预算指标而存在虚报费用、造假病历、冒名顶替、叠床、挂床、随意抬高药品价格等套取新农合基金行为。严禁定点机构因总额预算控制有意减少诊疗服务和项目，拒收、推诿符合住院标准的患者等违规行为，一经查实，按照有关规定采取限期整改、扣回套取的基金、暂停报销、扣罚全年 10% 保证金等措施，问题严重的取消定点资格。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4〕50号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冠县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 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工业园区管委 照执行。  
会，县直各部门：

《冠县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  
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7月25日

## 冠县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 应急预案 目 录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 1.2 编制依据
- 1.3 适用范围
- 1.4 工作原则

### 2. 应急组织体系

- 2.1 县应急指挥机构
- 2.2 各乡镇（办事处）应急指挥机构
- 2.3 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企业、重要电力用户

### 3.事件分级

- 3.1 I级停电事件
- 3.2 II级停电事件
- 3.3 III级停电事件
- 3.4 IV级停电事件

### 4.事件预警

### 5.应急响应

- 5.1 事件报告
- 5.2 事件处置
- 5.3 事件通告
- 5.4 响应措施

### 6.后期处置

- 6.1 事故调查
- 6.2 改进措施

### 7.应急保障

- 7.1 技术保障
- 7.2 装备保障
- 7.3 组织保障

### 8.宣传、培训和演练

- 8.1 宣传
- 8.2 培训
- 8.3 演练

### 9.附则

- 9.1 预案管理与修订
- 9.2 预案解释
- 9.3 预案实施时间

### 10.附录

冠县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工作流程图

# 冠县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 应急预案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为正确、有效和快速地处理大面积停电事件，最大限度减少电网事故造成的影响和损失，维护城市安全、社会稳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编制本预案。

###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国务院《电力监管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山东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聊城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试行）》和《聊城市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等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我县电网实际，制定本预案。

### 1.3 适用范围

(1)适用于全县应对和处置因电力生产安全事故、电力设施大范围破坏、严重自然灾害、电力供应持续危机等各类事件引起的电网大面积停电事故。

(2)大面积停电是指：电力生产受严重自然灾害影响、严重外力破坏、发生重特大事故，引起连锁反应造成我县电网减供负荷，对社会稳定、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构成重大影响和严重威胁的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

### 1.4 工作原则

(1)预防为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加强电力安全管理，落实事故预防和隐患控制措施，有效防止重特大电力生产事故发生；加大电力设施保护宣传和行政执法力度，提高公众保护电力设施的意识；制订科学有效的电网恢复预案；开展停电救援和紧急处置演习，提高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理和应急救援综合处置能力。

(2)统一指挥。在县政府统一指挥和协调下，通过应急指挥机构和电网调度机构，组织开展事故抢险、事故处理、电网恢复、应急救援、维护社会稳定、恢复生产等各项应急工作。

(3)分工负责。按照统一协调、各负其责的原则建立事故应急处置体系。电网企业按照电网结构和调度管辖范围，制订和完善电网“黑启动”预案，保证电网尽快恢复供电。电力用户根据重要程度，自备必要的保安措施，避免在突然停电情况下发生灾害。县政府有关部门按各自职责，组织做好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准备和处置工作。

(4)保障重点。在电网事故处理和控制在，将保证电网的安全放在第一位，采取各种必要手段，防止事故范围进一步扩大，防止发生系统性崩溃和瓦解。在供电恢复中，优先考虑对重点地区、重要场所、重要用户恢复供电，尽快恢复社会正常秩序。

## 2. 应急组织体系

### 2.1 县应急指挥机构

#### 2.1.1 县应急领导小组及职责

县政府成立县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县应急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下设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相关应急体系。

县应急领导小组组长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担任，副组长由县政府办公室分管副主任、县经信局、国网冠县供电公司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包括县经信局、县应急办、县安监局、县委宣传部、县公安局、县财政局、县交通局、县卫生局、县气象局、冠县供电公司、发电企业等有关负责人。

#### 2.1.2 领导小组办公室及职责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冠县供电公司。主要职责：

(1)负责日常工作。及时了解重要大面积停电情况，提请县应急领导小组决定进入和解除预警状态或应急状态，实施和终止应急预案；

(2)负责召集领导小组成员和新闻单位，在

启动应急预案第一时间,发布电网应急信息;

- (3) 落实县应急领导小组下达的应急指令;
- (4) 监督应急预案的执行情况;
- (5) 掌握应急处理和供电恢复情况。

#### 2.1.3 各成员单位职责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按照县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和各自职责,配合做好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工作。

(1) 县经信局:主要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发、供、用电力资源的紧急调配,统调重点发电企业综合协调工作,组织协调通信、信息网络安全等事故灾难的应急救援、应急通信保障,及时督促、检查、协调煤炭企业应急措施的启动和执行。

(2) 县应急办:负责协调全县相关部门的配合工作和因电网大面积停电引发的次生事故的处置协调工作。

(3) 县安监局:协调有关电力事故应急工作,依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负责相关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4) 县委宣传部:根据领导小组的安排,协助有关部门统一宣传口径,组织媒体播发相关新闻;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或其他需要组织现场新闻发布会;加强对新闻单位、媒体宣传报道的指导和管理工作;正确引导舆论,及时对外发布信息。

(5) 县公安局:负责协助县应急领导小组做好事故灾难的救援工作,及时妥善处理由电力安全生产事故引发的治安事件,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障救援工作及时有效地进行。

(6) 县财政局:负责组织协调电力应急救援工作所需经费,做好应急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

(7) 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客货运输车辆,保障发电燃料、抢险救援物资、必要生活资料和抢险救灾人员运输,保障应急救援人员、抢险救灾物资公路运输通道畅通。

(8) 县卫生局:负责组织协调医疗卫生应急救援工作,重点指导当地医疗机构启动停电应急预案。

(9) 县气象局:负责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救援过程中提供气象监测和气象预报等信息,做好气象服务工作。

(10) 冠县供电公司:在县应急领导小组领导下,具体实施在电网大面积停电应急处置和救

援中对属所企业的指挥。

(11) 发电企业:组织、协调本企业做好电网大面积停电时的应急工作。

### 2.2 各乡镇(办事处)应急指挥机构

各乡镇(办事处)政府设立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机构,建立和完善相应的电网停电应急救援与处置体系。在上级指挥机构和本级政府的领导下组织和指挥辖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工作。

### 2.3 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企业、重要电力用户

#### 2.3.1 电力调度机构及主要职责:

电力企业调度机构是电网事故处理的指挥中心,值班调度员是电网事故处理的指挥员,统一指挥调度管辖范围内的电网事故处置。

主要职责:

(1) 掌握电网运行状态,根据故障现象判断事故发生性质及其影响范围;

(2) 正确下达调度命令,指挥电网事故处理,控制事故范围,有效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3) 采取一切必要手段,保证主网安全和重点地区、重要电力用户的电力供应;

(4) 协调电网、电厂、用户之间的事故恢复操作,提出合理可行的事故恢复方案和恢复步骤;

(5) 指挥电网操作,尽快恢复电网接线方式和正常供电;

(6) 及时将大面积停电有关情况向本企业应急领导小组汇报。

#### 2.3.2 各电力企业职责

各发、供电企业成立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机构,负责本企业事故抢险工作,按照上级命令和部署组织协调和配合开展相应应急处理工作。

#### 2.3.3 重要电力用户职责

(1) 服从上级命令,负责组织本单位事故抢险和应急处置工作。大面积停电情况下,顾全大局,配合做好其他各项应急工作。

(2) 根据自身实际,负责自备必要的应急电源,做好应对突然停电的保安措施。

## 3. 事件分级

### 3.1 I级停电事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电网进入I级停电事件状态:

(1) 因电力生产发生特大事故,引起连锁反应,造成冠县电网大面积停电,减供负荷达到事故前总负荷的30%以上(本预案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2) 因严重自然灾害引起电力设施大范围破坏,造成冠县电网大面积停电,减供负荷达到事故前总负荷的40%以上,并且造成重要输变电设备受损,对区域电网、跨区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构成严重威胁。

(3) 因重要变电站、重要输变电设备遭受毁灭性破坏或打击,造成冠县电网大面积停电,减供负荷达到事故前总负荷的20%以上,对冠县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构成严重威胁。

### 3.2 II级停电事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电网进入II级停电事件状态:

(1) 因电力生产发生重大事故,造成冠县电网减供负荷达到事故前总负荷的20%以上,30%以下。

(2) 因严重自然灾害引起电力设施大范围破坏,造成冠县电网减供负荷达到事故前总负荷的20%以上,40%以下。

### 3.3 III级停电事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电网进入III级停电事件状态:

(1) 因电力生产发生较大事故,造成冠县电网减供负荷达到事故前总负荷的10%以上20%以下。

(2) 因严重自然灾害引起电力设施破坏,造成冠县电网减供负荷达到事故前总负荷的10%以上,20%以下。

### 3.4 IV级停电事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电网进入IV级停电事件状态:

(1) 因电力生产发生事故,造成冠县部分地区电网减供负荷达到事故前总负荷的10%以上,20%以下。

(2) 因重要变电站、重要输变电设备遭受破坏或打击,造成电网部分地区停电,对电网安全稳定构成威胁。

## 4. 事件预警

当发生II级、I级停电事件,县应急领导小组按照上级预警指令,组织县政府有关部门、电

力企业及电力用户做好大面积停电的应急准备工作,落实各项预警控制措施,开展相应预警处置工作。

4.1 发生III级、IV级停电事件,由县应急领导小组组织发布预警,电网进入大面积停电预警状态。各有关部门、电力企业及电力用户立即启动大面积停电的应急准备工作,落实各项预警控制措施。

4.2 县电力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发布属地电力供应预警信息、电力供应平衡工作,制定电网事故拉闸限电序位表和超电网供电能力限电序位表。相关部门负责向电力企业提供有关应急预警信息。

4.3 电网企业按照电网结构和调度管辖范围,制定电网事故处理预案及电网“黑启动”方案,保证电网事故后尽快恢复供电。

4.4 发电企业完善厂用电保障措施,制定本企业全厂停电应急预案,确保机组的启动能力和电厂自身安全,并在电力调度机构的指挥和协调下,恢复机组并网运行和调整发电出力。

4.5 重要电力用户自备必要的保安用电设施,避免在突然停电情况下出现人身伤害和造成重大经济损失。

## 5. 应急响应

根据大面积停电事件信息,县应急领导小组根据停电影响及范围,按照本预案应急分级做出应急响应,启动本预案。

### 5.1 事件报告

(1) 发生I级、II级停电事件时,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停电范围、停电负荷、发展趋势等有关情况立即报告县政府,并报市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

(2) 发生III级停电事件时,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停电范围、停电负荷、发展趋势等有关情况在半小时内报告县政府,并报市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

(3) 发生IV级停电事件时,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停电范围、停电负荷、发展趋势等有关情况在1小时内报告县政府。

### 5.2 事件处置

#### 5.2.1 电网与供电恢复

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后,电力调度机构和有关电力企业要迅速组织力量开展事故抢险救灾,

修复被损电力设施,尽快组织恢复电网运行(是指满足发电机组稳定运行和停电负荷恢复90%以上)。

(1)电力企业在电网恢复过程中,电力调度机构负责协调电网、电厂、用户之间的电气操作、机组启动、用电恢复,保证电网安全稳定并留有必要裕度。

(2)停电地区各类电力用户和电力企业要及时启动相应停电预案,组织力量开展事故抢险救灾,修复被损电力设施,恢复灾区电力供应工作。在条件具备时,优先恢复重点地区、重要电力用户的电力供应,有效防止各种次生灾害的发生。

(3)在电网恢复过程中,各发电厂严格按照电力调度命令恢复机组并网运行,调整发电出力。

(4)在供电恢复过程中,各电力用户严格按照调度计划分时分步地恢复用电,对已恢复供电的设备,要加强实施监控。

#### 5.2.2 社会事件处置

(1)发生停电事件后,对受影响的各乡(镇)政府、各有关部门、各类电力用户要按职责分工立即行动,组织开展社会停电应急救援与处置工作。

(2)对停电后易造成重大影响和生命财产损失的电力用户,县有关部门要组织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各种次生灾害的发生,避免造成更大影响和损失。

(3)停电地区各类电力用户,特别是高层建筑、商场、影剧院、体育场(馆)等各类人员聚集场所的电力用户,要迅速按照有关技术要求启动保安电源和应急照明,根据上级部署,组织人员有组织、有秩序地集中或疏散,确保所有人员人身安全。

(4)公安、武警等部门在发生停电的地区要加强对关系国计民生、安全和公共安全重点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加强社会巡逻防范工作,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稳定。

(5)消防部门要做好各项灭火救援应急准备工作,及时扑灭大面积停电期间发生的各类火灾,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减少火灾损失。

(6)交通管理部门要组织力量,加强停电地区道路交通指挥和疏导,缓解交通拥堵,避免出现交通混乱,保障各项应急工作的正常进行。

### 5.3 事件通告

对大面积停电事件的新闻信息发布,由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拟定信息发布方案,采用适当方式统一对外发布。

#### 5.3.1 I、II级停电事件

(1)发生I、II级停电事件后,在上级统一指挥下,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召集有关部门(单位),就事故影响范围、发展过程、抢险进度、预计恢复时间等内容及时向有关部门(单位)和公众通报信息。

(2)在I、II级停电事件应急状态宣布解除后,在上级统一指挥下,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向有关部门(单位)和公众通报信息。

#### 5.3.2 III、IV级停电事件

(1)发生III、IV级停电事件后,由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召集有关部门(单位),就事故影响范围、发展过程、抢险进度、预计恢复时间等内容及时通报。在III、IV级停电事件应急状态宣布解除后,及时向有关部门(单位)和公众通报信息。

(2)发生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敏感事件或涉外事件,由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市、县政府及时报告。

(3)在大面积停电期间,要加强信息发布和舆论宣传工作,县政府积极组织力量,发动群众,坚决打击造谣惑众、散布谣言、哄抬物价、偷盗抢劫等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减少公众恐慌情绪,维护社会稳定。

## 6. 后期处置

### 6.1 事故调查

(1)大面积停电之后,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电力企业事故调查组进行事故调查。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认真配合,客观、公正、准确地查清事故原因、发生过程、恢复情况、事故损失等。

(2)事故调查应与现场应急处置工作有机结合。事故调查组到达现场后应认真听取现场应急处置工作情况介绍,并与现场应急指挥机构协调,参与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3)事故调查工作包括:调查组的组成,应急救援情况的调查,事故现场调查,技术分析,事故原因的判定,事故性质和责任的查明,编写事故调查报告,提出安全预防措施建议。

### 6.2 改进措施

(1)大面积停电之后,电力企业应及时组织

生产、运行、科研等部门联合攻关，研究事故发生机理，分析事故发展过程，汲取事故教训，提出具体措施，进一步完善和改进电力应急预案。

(2) 各级、各有关部门应及时总结社会应急救援工作的经验和教训，进一步完善和改进社会停电应急救援、事故抢险与紧急处置体系等。

(3) 各重要电力用户结合修订完善本单位应急防范措施和预案，按有关要求定期维护、加强管理。

## 7. 应急保障

### 7.1 技术保障

全面加强技术支持部门的应急基础保障工作。电力管理部门应聘请电力生产、管理等方面专家，组成大面积停电处置专家咨询小组，对应急处置进行技术咨询和决策支持，完善电网大面积停电应急技术保障体系。

### 7.2 装备保障

各有关部门、重要电力用户以及电力企业在积极利用现有装备的基础上，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建立和完善救援装备数据库和调用制度，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各应急指挥机构应掌握各专业应急救援装备的储备情况，并保证救援装备始终处在随时可正常使用的状态。

### 7.3 组织保障

加强电力调度和各重要电力用户的运行值班、抢修维护、生产管理、事故救援队伍建设，通过日常技能培训和模拟演练等手段提高各类人员的业务素质、技术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

## 8. 宣传、培训和演练

### 8.1 宣传

电力企业和重要电力用户应对全体员工加强防范事故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应急救援教育，并通过各种新闻媒体向全社会宣传出现大面积停电的紧急情况下如何采取正确措施处置，增强公众的自我保护意识。

### 8.2 培训

电力企业和重要电力用户应认真组织员工加强应急预案的学习和演练，并通过专业人员的技术交流和研讨，提高应急救援的业务知识水平。

### 8.3 演习

县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至少每年协调组织一次应急联合演习，加强和完善各电力企业之间的协调和配合。电力企业应根据自身特点，定期组织本企业应急救援演习。

## 9. 附则

### 9.1 预案管理与修订

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和修订，部门职责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以及实施过程中发现存在问题或出现的情况，县应急办和县经信局及时修订完善本预案。

### 9.2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县经信局负责解释。

### 9.3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 10. 附录

冠县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工作流程图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4〕56号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快实施油气回收治理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县政府有关部门，各成品油经营单位：

为进一步减少油气污染排放，促进我县空气质量不断改善，根据国家节能减排相关政策，按照《山东省2013—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一期（2013—2015年）行动计划》和《关于加快推进全市油气回收治理工作的通知》（聊政机发〔2014〕76号）等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确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油气回收治理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治理目标

全县所有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均安装油气回收装置，使成品油在储存、运输和销售过程中，油气污染物排放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0—2007）和《汽油运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1—2007）等有关标准规定，确保稳定达标排放。新建、改建、扩建的

加油站、储油库及新增的油罐车，也要同步设计、安装和运行油气回收装置。

### 二、工作时限

2014年9月底前，全县所有中石油山东聊城销售分公司、中石化山东聊城销售分公司冠县片区的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务必全部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其他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务必于2014年年底前全部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对已关闭、停业的加油站，要向县环保部门出具经信、工商、安监等相关部门的注销、经营项目变更等方面的证明，确保油气回收治理工作全覆盖、无死角。

### 三、技术保障

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安装的油气回收装置，必须通过相应资质认证机构的认证。油气排放污染治理的设计和施工单位应当具备相应的资质，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组织实施。油气回收装置安装完成后，须委托环境监测机构或者其他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对油气排放进行监测，县城建城区内的，要及时向市环保部门提

出环保验收申请；县内其他区域的，要及时向县环保部门提出环保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的，由环保部门发放环保验收合格证。

#### 四、责任分工

县环保部门牵头负责全县油气回收治理工作，按照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油气回收治理环保技术标准，组织协调进行环保验收，并加强日常监管，确保回收设施正常运行；县经信部门负责对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数量及油气回收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及时与县环保部门沟通信息；县安监部门负责全县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油气治理改造的安全审查工作，并做好日常和施工改造期间的安全生产监管；县质监部门负责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改造后加油设备的计量检定、密封性检测工作；县消防部门负责加强对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监督检查，确保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 五、加强监管

油气回收治理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明确责任，确保按时完成治理任务。各职能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密切协调配合，严格加强监管，形成强大合力。

对未按期通过环保验收的成品油经营单位，县环保部门将依法进行处罚，县经信部门不予通过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年审，县安监部门不予核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附件：冠县油气回收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8月13日

附件：

## 冠县油气回收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赵维波 县政府副县长  
副 组 长：崔明祥 县环保局局长  
成 员：代铁民 县经信局副局长  
沙元朝 县环保局副局长  
张希波 县环保局总工程师

朱延宏 县质监局副局长  
曹明华 县安监局副局长  
赵家峰 县消防大队大队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环保局，沙元朝兼任办公室主任。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4〕59号

##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冠县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县直有关部门： 彻执行。

《冠县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9月4日

### 冠县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实施方案

为加快黄标车淘汰步伐，进一步改善空气质量，根据国务院和省、市统一部署，结合我县实际，制订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以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出发点，努力构建政府统领、部门参与、齐抓共管、综合施策的工作机制，加快淘汰黄标车进程，促进全县空气质量改善，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和谐统一。

#### 二、任务目标

黄标车是指污染物排放达不到“国I”标准的汽油车和达不到“国III”标准的柴油车（不包括三轮汽车、摩托车和低速货车）。截至2014年7月31日，全县共有黄标车2180辆。根据上级要求，2014年下半年要淘汰现有余量的40%以上，剩余任务2015年要全部完成。

#### 三、工作原则

（一）法规、政策有明确要求的黄标车提前淘汰。已达到强制报废注销状态的和检验有效期届满后连续3个检验周期内未取得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机动车，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先

行强制淘汰、注销。

(二)以县城建成区以内黄标车为突破口,带动农村地区完成淘汰任务。

(三)各机关单位要确保2014年底前完成淘汰任务。引导民营企业和个人加快淘汰步伐,确保2014年底前完成40%淘汰任务。

(四)加大对道路运输经营黄标车淘汰力度,通过严控核发营运证和通行证进行淘汰,确保2014年底完成60%的淘汰任务。

(五)根据市出台的黄标车“黄改绿”相关政策和配套措施,鼓励车辆通过加装尾气净化装置实现由黄改绿。黄改绿数量列入已淘汰数量。

(六)政策引导与严管严限并重,通过采取财政补贴、宣传教育、严格管理等措施,加强源头治理、依法治理、系统治理,最大限度地挤压黄标车运行空间。

#### 四、淘汰补贴政策、办理窗口及步骤

##### (一)淘汰补贴政策

1、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发〔2013〕28号)要求,对自愿提前淘汰、提出申请并经审核符合相关条件的黄标车,给予相应补贴。

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车辆淘汰,不享受补贴:(1)在2015年12月31日前全部淘汰的财政供养单位(指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或财政补贴的单位和机构)的黄标车;(2)强制报废日期在2015年12月31日前的黄标车;(3)已享受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黄标车;(4)在检验有效期届满后连续3个机动车检验周期内未取得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黄标车;(5)因自然原因、交通事故等导致直接报废的在用黄标车。

3、根据《聊城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补贴政策按不同标准分四个时段实施,根据淘汰黄标车的车型和使用年限,给予差别化补贴:第一时段为2013年11月1日—12月31日;第二时段为2014年1月1日—6月30日;第三时段为2014年7月1日—12月31日;第四时段为2015年1月1日—12月31日。补贴标准执行的时段,以《报废汽车回收证明》的时间为准。

##### (二)办理窗口设置

县公安、财政、商务、环保部门要在交警大队车管所设立联合服务窗口,集中办理黄标车淘汰业务,要按照工作职责和流程,依次审核相关材料信息,为车主办理补贴资金申报、申领手续。车主到市报废汽车回收企业(聊城市新开金属回收有限公司),由该企业为车主代办注销手续,县交警大队车管所要开辟办理注销手续绿色通道。各有关部门要从方便群众办事的角度出发,以简洁、方便为原则,设置办事程序,加强窗口人员培训,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

##### (三)淘汰步骤

###### 1、符合申领补贴条件的黄标车

(1)车辆所有人(以下简称车主)登录山东省黄标车提前淘汰信息管理系统

(<http://58.56.98.111/>),注册账号并填写《山东省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资金申请表》

(2)对车主填写的《山东省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资金申请表》进行初审,确定是否属于提前淘汰的黄标车。

(3)经确认属于黄标车的,车主携带身份证及复印件、《机动车登记证书》《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注册、转移、注销登记/转移申请表》,与车主同名的银行卡或单位基本账户,到县联合服务窗口办理审核手续(车主为单位的,应携带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联合服务窗口确认属于提前淘汰、可以享受补贴的黄标车后,交由具有资质的报废汽车回收企业处置。经网上确认属于黄标车的营运车辆,必须携带相关证件,先到县交通运输局办理注销营运手续后,再到联合服务窗口办理审核手续。

(4)报废汽车回收企业拆解后携带《报废汽车回收证明》和其他证件到县交警大队车管所为车主代办注销手续,并取得《机动车注销证明》

(5)车主携带《报废汽车回收证明》《机动车注销证明》到联合服务窗口申领补贴资金。

(6)县公安、财政、商务、环保部门联合对受理材料进行审核,对符合规定的车辆,发放补贴资金。

###### 2、不符合申领补贴条件的黄标车

(1)车主携带身份证及复印件(车主为单位的,应携带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机动车登记证书》《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注册、转移、注销登记/转移申请表》,将机动车交由具

有资质的报废汽车回收企业（聊城市新开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处置。确认属于营运车辆，应携带相关证件，先到县交通运输局办理注销营运手续。

（2）经确认属于黄标车的，报废汽车回收企业拆解后携带《报废汽车回收证明》和其他证件到县交警大队车管所为车主代办注销手续，并取得《机动车注销证明》。

#### 五、工作要求

（一）**严格登记管理。**检验有效期届满后，连续3个检验周期内未取得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要严格按照《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强制报废。聊城市以外转入的机动车未达到“国Ⅳ”排放标准的，一律不予受理。进一步严格黄标车转移登记管理。达到机动车强制报废使用年限1年以内（含1年）的机动车，不得办理过户手续。对达到强制报废标准且逾期未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的黄标车，要督促机动车所有人限期办理注销登记，并公告其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作废，公告期满仍不办理注销手续的予以注销。

（二）**严格通行管理。**我县县城建成区以内禁止黄标车通行，在进入县城区主要道路路口设置明显的禁行标志。开展集中治理高污染排放车辆上路行驶违法行为专项行动，集中查处黄标车、无标车、报废车、冒黑烟车和未检车辆，严格依法处理。公安机关机动车查缉布控系统和环保部门环保监测系统要实现联网，依托城区交通出入卡口和监控设备，对违反禁行规定的黄标车、无标车进行抓拍、取证并及时依法处理。

（三）**严格营运管理。**严格控制核发道路运输证，先行淘汰从事道路运输经营活动的黄标车。对新申请进入道路运输市场且未取得环保检测合格标志和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的车辆（含转籍、过户车辆），不予核发《道路运输证》。

（四）**严格检验管理。**加强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机构和尾气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对检测设备和机构资质超过有效期、降低检测标准、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从严查处。尾气检测不合格不得核发环保检测合格标志。未取得环保检测合格标志不得核发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

（五）**严格经营管理。**加强监督管理，确保报废车辆的唯一性并解体；严厉打击非法二手车、老旧汽车交易市场，坚决取缔“黑窝点、黑市场”。

####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政府成立由副县长赵维波同志任组长，县委宣传部、经信局、财政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环保局、安监局、工商局、质监局、农机局、公路局、交警大队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冠县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全县黄标车治理淘汰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对各自行政区域内治理淘汰黄标车负总责，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具体负责同志要靠上抓，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精心组织实施，确保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扎实有序推进。要建立由县公安部门牵头的黄标车淘汰工作机制，各有关部门要协调联动，密切配合，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

（二）**明确责任分工。**县公安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会同环保部门对黄标车进一步排查摸底，完善限行政策，加大上路检查力度，严格黄标车源头管控。县环保部门要严把机动车尾气检测关，加快尾气检测进度，主动配合公安机关做好台账管理、路面限行等工作。县财政部门要保障及时、足额发放补贴资金，调动群众提前淘汰黄标车的积极性；会同有关部门及时研究出台汽车安装尾气净化装置实现“黄改绿”的配套措施。县交通运输部门要加大对道路运输经营黄标车淘汰力度，从严控制核发《道路运输证》；全面摸排和清理出租、客货等各类营运黄标车、报废车。县商务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老旧汽车报废政策规定和黄标车提前淘汰的有关要求。县工商部门要做好二手车和老旧汽车交易的监督管理。县质监部门要加强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尾气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严格机动车检验设备检定、相关检验（检测）机构的认证与资质管理。县经信部门要及时根据上级规定研究出台改进车辆尾气减排的技术性政策和配套措施。县宣传部门要加强对淘汰黄标车工作的宣传引导，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县直机关单位及中、省、市直驻冠企事业单位黄标车淘汰工作，要坚持“定单位、定车辆、定责任、定时限”的原则，按照系统所属实行归口管理。

（三）**严格督导考核。**要建立健全督导考核机制，坚持每周一调度、每半月一通报、一月一考核制度，不定期对集中治理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倒排工期，有序推进。对工作进度缓慢和措施落实不力的，要及时予以通报并下发督办单；对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单位，县政府将约谈单位主要负责人；对超额完成目标任务的，县政府将进行通报表彰。

**(四) 健全工作机制。**要建立健全信息共享发布机制；加快构建协调一致的信息反馈发布平台，提升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准确性。县公安、环保、财政、交通运输、商务等部门要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对进度缓慢、措施落实不力的，要及时进行督办。

**(五) 强化宣传引导。**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

广泛宣传黄标车高污染、高排放的危害性和治理淘汰的相关政策，倡导绿色出行、低碳出行，增强群众环保意识和淘汰黄标车的自觉性，争取社会各界特别是广大车主的理解、支持和配合。要进一步加大交通技术监控设备记录的交通违法信息的提示告知力度，及时告知黄标车等高污染排放机动车所有人的车辆交通违法行为，有效减少黄标车、无标车、冒黑烟车辆多次进入限行区域的问题。同时，鼓励广大群众积极举报，提供相关信息和线索。

附件：冠县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 冠县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赵维波 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石宝生 县政府党组成员、公安局局长  
成 员：王子正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  
代铁民 县经信局副局长、主任科员  
申中文 县财政局副局长  
王 勇 县政法委副书记、610办公室主任、公安局副局长  
王书华 县交通运输局工委主任

钱占国 县商务局副局长  
沙元朝 县环保局副局长  
曹明华 县安监局副局长  
赵美贞 县工商局副局长  
朱延宏 县质监局纪检组长  
赵金峰 县农机局副局长  
宋绪安 县公路局党支部书记  
杨春林 县交警大队大队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交警大队，杨春林兼任办公室主任。

## 林峰海来冠县调研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

7月3日，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林峰海来我县调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时强调，要增强信心，争取主动，找准突出问题，深刻剖析检查，认真开展批评，确保教育实践活动取得实效。

林峰海主持召开座谈会，听取了我县近期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和县委常委班子民主生活会筹备情况的汇报，以及各位县委常委的发言。

省科技厅副厅长、省市赴冠县联合督导组组长于书良，市委常委、宣传部长赵庆忠，县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牟桂禄，县委副书记、县长张琳，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奎忠等参加座谈。

林峰海在讲话中指出，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是查摆问题、开展批评环节的关键步骤，也是确保活动取得实效的重要举措。在目标上，要坚定信心，争创样板，切实将活动提高到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高度来对待，勇于下真功，坚定不移地完成好这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不达目标，誓不罢休。

林峰海强调，在剖析检查上，要放下包袱，查摆到位，要消除顾虑，坦然面对，放下思想包

袱，敢于揭短亮丑，真正把自己摆进去，做到深挖根源，触及灵魂。在开展批评上，要真枪实弹，敢戳痛处，要聚焦四风，扣紧群众观点、群众路线这条主线，要用事实说话，以理服人，真正见人见物见思想，见筋见骨有辣味，要生动朴实，批谁像谁，批深批准，批什么改什么。在后续工作上，要扎实认真，务求实效，县委常委民主生活会后，要有条不紊地抓好其他几大班子和下级单位的专题民主生活会，抓好基层党组织专题组织生活会。整改工作要扎实，对通过群众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查摆出的问题，要统筹安排，和改革发展稳定工作相结合，重点解决发展所需要、群众所关心的问题，真正抓出成效，让群众感受到变化。要坚持做到为民、务实、清廉，将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林峰海强调，要将教育实践活动和当前各项工作紧密结合，统筹安排，相互促进，要把教育实践活动所带来的作风转变为促进工作，为民谋利的强大动力，真正以活动促进工作，以工作的实际成效检验活动的成果，实现教育实践活动和经济社会发展的两促进、双胜利。

## 张琳到冠洲集团进行现场办公

为解决县城部分新开发小区群众的供暖问题，7月15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张琳就供暖管网铺设工作到冠洲集团进行现场办公。

县政府办公室、发改局、经信局、住建局及清泉、烟庄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张琳详细听取了关于供暖管网铺设工作的汇报，并就管道设计、清场、铺设等工作进行了具体分工。张琳指出，供暖问题关系着老百姓的切身利益，是为群众办的民生实事之一，也是打通

与群众“最后一公里”的现实问题。

张琳要求，要高度重视供暖管网铺设工作，以对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全心全意的把这项工作做好；各相关部门要统一思想，勇于担当，认真履行职责，扎实做好前期准备工作；要明确责任，靠上工作，形成合力，确保早日为群众供上暖；要抓紧成立领导小组，以最快的速度、最好的质量把工作做扎实、做好，确保建成让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

## 冠县重点项目调度会议召开

7月15日，全县重点项目调度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张琳，县委常委、副县长刘洪林，县工业园管委会主任孟建新参加会议。

在听取了重点项目负责人所做的情况汇报后，张琳指出，重点项目是推动我县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的重要载体和抓手，没有一批大项目、好项目作支撑，要实现跨越赶超就无从谈起。当前，县域经济已经进入了“以镇域支撑县域、以市为单位整体推进”的新阶段，各级各部门务必要把重点项目建设摆到重要位置，作为经济工作的生命线，作为检验班子和干部能力、素质、水平的重要标尺，集中精力拼抢项目、狠抓项目，以项目建设的扎实推进，带动镇域经济新突破和县域经济新跨越。

张琳指出，在看到成绩的同时，目前仍然存在开工项目少、固定资产规模小、项目进展慢的问题。

张琳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树立强烈的责任意识，进一步转变作风，强化措施，切实提高项目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各级各部门要千方百计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进一步解放思想，自我加压，鼓足干劲，倒排工

期，全力以赴，全力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取得更大成效；要紧紧抓住“一区一圈一带”重大战略规划叠加的有利时机，全力以赴谋项目、跑项目、争项目，确保储备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增强县域经济发展后劲；对今年的重点项目，要逐一进行研究，针对不同问题逐一制定解决方案，尽全力破解资金、土地等瓶颈制约，确保重点项目如期建成投产；要牢固树立服务项目就是服务经济发展的理念，增强工作的主动性，最大限度地发挥在项目建设中的引导、服务和扶持作用；要进一步完善项目代理制，重点项目“一单通”办理制，确保所有项目无障碍建设；各级各部门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司其职、协调配合，切实形成推动项目建设的强大工作合力；要健全完善项目跟踪督查机制，对阻挠项目建设、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以及“吃拿卡要”、“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等问题，坚决一查到底；各级各部门要本着对冠县发展和对人民群众负责的态度，以只争朝夕的紧迫感、义不容辞的责任感，齐心协力抓项目、雷厉风行抓推进，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全县东融西借、跨越赶超，创造全县人民更加幸福美好新生活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冠县工业经济运行分析会召开

7月18日，我县召开全县工业经济运行分析会议，分析当前形势，研究存在问题，动员全县上下进一步统一思想，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加压奋进，扎实做好下半年工业经济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奠定基础。

张琳在讲话中指出，保企业、稳运行、促发展是我们下一步抓好经济工作的重点。当前，我县工业经济运行面临的形势比较严峻，各项主要指标增幅低，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压力很大、难度更大。各级各部门必须要充满忧患意识和危机意识，清醒认识和把握当前形势，采取更加扎实有效的应对措施，全力组织好工业经济运行。

就做好下一步的工作，张琳要求，一是各企

业要破除“等靠要”思想，树立自立自强观念，严格管理，压缩开支；要加强市场营销，多渠道融资，稳定资金链条；企业家们一定要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勇于与国内外大企业、大集团合资合作，敢于让别人控股经营，逐步走开合资合作、加快发展之路；要充分利用市场所形成的倒逼机制，加强与科研院所的科技合作，加大技改投入，强化创新驱动，积极研发新的适销对路产品，努力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和市场占有率。要精诚团结，抱团取暖，共同对抗当前严峻的经济形势。二是各金融机构要最大限度地发挥自身作用，帮助企业发展。要充分认识到当前金融支持中小微企业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克服“零风险”信贷意识，克服“金饭碗”、“银老大”等不良思想，积

极转变观念，主动了解企业资金需求特点，对信誉好、成长性好的企业做到不抽贷、不压贷、不借贷，切实增加对中小微型企业的信贷投放；要积极与上级行沟通汇报，尽力向上级行争取信贷资金，及时满足中小微型企业的资金需求；要合理安排信贷资金，扩大中小微型企业信贷资金总量，确保我县贷款增幅不低于全市平均增幅；要坚决禁止各种附加在贷款业务上的不合理收费，最大限度地减轻企业负担；各金融机构要创新中小微企业金融产品，针对不同行业、不同时期企业特点，量体裁衣，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务。三是各级各部门要积极主动帮助企业应对危机，与企业一道，同呼吸、共命运，携手共渡难关。要把工业经济平稳健康运行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加强监测预警，确保工业经济稳健运行；要主动服务、热心服务，对企业多理解、多支持、多帮助，积极协调解决企业在用地、资金、向上争取等方面的需求，真正当好企业的联络员、办事员、服务员；要全面提升行政效能，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服务承诺制，真正做到想企业之所想、急企业之所急，以实实在在的行动助企业一臂之力；要积极搭建政企合作平台，把加强银企合作、搞好金融服务作为支持企业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抓实抓好；要严厉打击金融诈骗、恶意逃废银行债务行为，坚决维护好金融机构合法权益，全力打造我县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

张琳强调，要加强领导，狠抓落实，确保完

成全年目标任务；要严格落实服务企业制度，以正在深入开展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真正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意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具体管用的措施帮助企业解决困难；要暂停一切针对企业的县级行政收费事项，严厉查处推诿扯皮、以权谋私、吃拿卡要等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的行为，全力营造春天般的发展环境；各级各部门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形成一股攻坚克难的强大合力，确保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圆满完成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为全县东融西借、跨越赶超，创造冠县人民的幸福生活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刘洪林在讲话中要求，各级各部门要认真传达贯彻会议精神，切实增强加快发展的信心和决心，用这次会议精神指导下半年的经济工作；要结合当前开展的教育实践活动，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时刻保持饱满的工作热情，昂扬的精神斗志，认真履行好一个领导干部应尽的工作职责，抓重点、攻难点，真抓实干推进工作；要坚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对照年初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发展目标，认真分析，找准症结，明确差距，进一步振奋精神，攻坚克难，确保既定目标如期实现；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督查督办，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以满腔的热情、扎实的工作、务实的作风，齐心协力，争取主动，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的目标任务。

## 张琳到宝信物流园现场办公

7月23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张琳就宝信物流园封关验收问题进行现场办公。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田长计，副县长郭秀芳，县政协党组书记王凤朝一同参加活动。

张琳认真听取了宝信物流园负责同志关于企业目前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的汇报，现场调度住建局、金融等部门研究方案措施，并要求各相关部门尽快加以解决。

张琳指出，依托宝信物流园及冠县内陆港项目建设海关监管场所，将进一步扩大规模、完善

功能，显著提升我县的吸纳聚集和辐射带动能力，对冠县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张琳要求，要加快物流园各项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尤其要尽快确定信息平台建设方案，促进项目建设节点往前推进；要积极与海关方面搞好对接，按照要求高质量完成相关建设；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全力以赴配合宝信物流园推进建设进度，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圆满完成封关验收，为良好运行奠定坚实基础。

## 张琳就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 及部分城建重点项目工作进行现场办公

7月26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张琳带领政府办、住建局、工商局、财政局、电视台及清泉、崇文街道负责人就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及部分城建重点项目工作进行现场办公。

张琳一行先后来到兴贸东路与工业路交叉路口、中信花园、污水处理厂、职教中心、白杨路与工业路交叉路口、北环路与建设路交叉路口、清华园学校、汽车站、西环路农贸市场等进行实地查看，详细了解有关情况，并就部分问题现场提出解决意见。

张琳指出，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时间紧迫、任务繁重、工作量大，做好这项工作，有利于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城市品位，更是顺应民意、提升人气、凝聚人心的民心工程。各级各部门要认清形势，统一思想，高度重视，把力量整合起来、力度集中起来、全面发动起来，形成工作合力，把这项工作抓实、抓好，以必胜的决心投入到复审迎检工作中去。

张琳强调，要进一步强化措施，拿出具体的行动方案，明确标准、责任、工作进度以及工作要求等，点、线、面上的工作相结合，形成全面、

扎实推进的工作机制。要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分片包干，以高效的工作制度和机制全力加快工作进度。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勇于担当、主动认领，按照分工认真抓好各项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复审迎检任务。对复审工作中必看的城中村、农贸市场、车站等项目要对照标准严格要求，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舆论引导作用，调动群众积极性，形成全民齐动员的良好氛围，以优异的工作成绩，确保顺利通过省级卫生县城复审。

张琳要求，要千方百计加快城建重点项目进度，下大力解决好影响道路施工的清场问题，确保道路建设早日完成，方便群众出行。要加快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建设，确保按期投入使用。要着力做好绿化工作，针对高温天气，增加浇水次数，确保绿化效果。要把学校建设作为一项民生工程抓实抓好，为学生提供优质教育资源，切实保障师生利益。要加强城市管理，大力整治乱搭乱建、出店经营等行为，保持良好的市容秩序。